管制人员:廉政专员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在二〇一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379 个非首长级职位。 ......

6.126 亿元

此外,预算于 $_{-}$ 0 $_{-}$ 0年三月三十 $_{-}$ 日及 $_{-}$ 0 $_{-}$ 0年三月三十 $_{-}$ 日设有 14 个首长级职位。

#### 管制人员报告

#### 纲领

纲领(1)防止贪污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3: 肃贪倡廉(廉政专员)

纲领(2)执法工作

纲领(3)倡廉教育

纲领(4)争取支持

## 详情

纲领(1): 防止贪污

	2008-09	2009-10	2009-10	2010-11
	(实际)	(原来预算)	(修订)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5.6	55.5	55.5	55.6
			(—)	(+0.2%)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增加0.2%)

#### 宗旨

2 宗旨是查察及堵塞政府部门及公共机构内可能导致贪污的漏洞,并为私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

#### 简介

- **3** 防止贪污处(防贪处)透过「审查工作」,研究公营机构的工作程序,并提供建议以减少贪污机会;监察已完成的审查工作,确保获接纳的建议得以有效实施;以及透过咨询服务迅速向公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防贪处亦应私营机构的要求,就如何防止贪污及诈骗提供建议。
- **4** 防贪处在二〇〇九年完成**80**份审查工作报告,内容涉及公营机构多方面的工作,包括执法、公共采购、发牌及查察制度和公共工程。
- **5** 年内,因应政府部门需要加快落实工程及招聘临时员工,防贪处在采购、员工招聘和项目管理方面制订了三套程序审核一览表,方便各部门参照,以确保有关程序设有足够的防贪措施。
- 6 为协助中小型企业(中小企)恪守诚信及加强企业管治,防贪处编制了一套中小企「管治与内部监控」实务指南,内容涵盖采购、存货监控及人事管理等主要范畴,供中小企使用。防贪处在一个共有超过50位本地中小企商会领袖出席的会议上推出该套指南。
- 7 鉴于市民关注慈善机构和筹款活动的管理事宜,防贪处在二〇〇九年编制了一套适用于慈善机构的防贪锦囊,并在一个与香港社会服务联会、香港赛马会及香港公益金合办的研讨会上推出。防贪处随后又举办多个工作坊,向慈善机构推介该套锦囊,藉此提高它们的防贪意识。
- 8 为向业主立案法团(法团)和物业管理公司阐明应如何监控楼宇管理基金,防贪处编制一套名为「楼宇财务管理实务指南」的简便指引;又与民政事务总署(民政署)、香港房屋协会(房协)、香港会计师公会及香港物业管理公司协会合办一系列工作坊,以推介该套指引。防贪处亦应个别法团的要求,在财务管理事宜上提供防贪建议。
- 9 防贪处已完成一项有关医院管理局公私营合作计划的研究,就其耀眼行动和天水围基层医疗合作计划提出防贪建议,确保推行该两项计划的程序及常规公平、透明及能够防范贪污。
- 10 随着公众愈来愈关注食物安全及卫生,防贪处对食物环境卫生署的食肆及卡拉 OK 发牌程序,及执行发牌条件的工作进行检讨,并建议防贪措施以减低贪污舞弊风险。
- 11 年内,防贪处向二〇〇九年东亚运动会(香港)有限公司提供适时的防贪建议,确保各项程序,特别是外判服务、售票及药检安排上,均有足够的防贪措施。

- **12** 防贪处采取主动策略向专上学生灌输防贪意识。在二〇〇九年,防贪处与 5 间本地大专院校共同制作 8 个防贪单元以纳入建筑相关的学士学位课程内,又为超过 650 名学生举办共 11 次讲座,以及参与拟定有关课程的试题和习作及评分工作。
- 13 防贪处继续应要求为从事不同行业的私营机构提供切合需要的防贪建议。在二〇〇九年,防贪处向私营机构提供 377 次防贪咨询服务,并按照服务承诺,全部在 2 个工作天内作出响应。
  - 14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b>2010</b> (计划)
完成的审查工作报告数目	70	88	80	72
在 2 个工作天内就私营机构要求提供防贪意见作响应(%)	100	100	100	100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b>2010</b> (预算)
建议新研究的项目		266	238	230
已完成而尚需监察的审查工作数目		655	628	620
向私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的宗数		371	377	不适用§
透过咨询服务向公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的多	宗数	429	529	不适用§

§ 无法预算,因要视乎委托机构的数目。

####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5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防贪处将会:

- 编制一套简便易用的实务指南,供法团的管理委员会处理主要行政事务时使用;
- 向参与并使用创新安排判授主要环保工程的政府部门提供适时的意见,确保有关安排具透明度及 足够的防贪措施;
- 为非政府机构编制及推出实务指南,以协助这些机构完善管治常规及落实内部监控措施;
- 为新成立的香港检测和认证局提供适时的防贪建议,确保其管治架构和工作程序能够防范贪污;
- 与本地各间大专院校共同制作防贪单元,以纳入特定行业的专业课程内,并协助教授这些单元; 以及
- 与教育局合作编制及推出防贪锦囊,以协助获政府经常性资助的学校加强其内部监控程序及管理。

## 纲领(2): 执法工作

2010-11	2009-10	2009-10	2008-09	
(预算)	(修订)	(原来预算)	(实际)	
622.6	600.9	615.0	562.2	财政拨款(百万元)
(+3.6%)	(-2.3%)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增加1.2%)

#### 宗旨

16 宗旨是严谨及专业地执行法纪,揭发和彻底清除所有贪污活动。

#### 简介

- 17 执行处调查每一宗可追查的贪污举报。该处采用主动出击策略,揭发未经举报的贪污活动,并加强情报的搜集和分析能力,致力提供最优质的服务。执行处以高度专业和有效的调查方法打击贪污,以争取公众对廉政公署(廉署)的信任及鼓励公众举报贪污,从而阻吓贪污分子。
- **18** 廉署在二〇〇九年共接获 2 530 宗可追查贪污举报,较二〇〇八年接获的 2 621 宗,减少约 3%。由于很多贪污案件的案情复杂,性质严重,执行处的调查工作仍然繁重。在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廉署正在调查的个案共 1 792 宗(包括 149 宗与选举有关的个案)。
  - 19 为应付日趋复杂和精密的贪污及相关罪案,执行处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内完成了以下工作:
  - 更有效地调配资源作情报整理,以配合主动出击策略,揭发未经举报的贪污活动;

- 与海外反贪机构合作,包括相互司法协助及个案协查计划,打击跨境贪污和贪污得益的洗钱活动;
- 藉专业培训和与本地和海外执法机构以及专业团体的专家联络,从而提升财务及计算机数据鉴证调查的能力;以及
- 举办廉政公署第四届国际会议,加强与海外执法机构的合作及专业经验和知识交流,并与相关机构建立策略伙伴关系,合力打击贪污。
- 20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在 48 小时内约见可追查贪污举报				(11 203)
的投诉人(%)	100	99.97	99.96	100
在 2 个工作天内联络作出非贪污性 质举报的投诉人,征求其同意将 投诉转介有关机构处理(%)	100	100	100	100
在12个月内完成可追查贪污举报	100	100	100	100
的调查工作(%)	90.0	88.4	84.8	90.0
指标 Ψ				
			2008	2009
			(实际)	(实际)
可追查的贪污举报宗数			2 621	2 530
无从追查的贪污举报宗数			756	920
已完成调查的个案数目			2 631	2 404
被检控的人数#			333	340
被判有罪的人数#			$314\Omega$	271
被施行警诫的人数#			$54\Delta$	54
建议采取纪律处分或接受行政程序调查所	涉及的政府人	员数目	105	66

- Ψ 为了更准确地反映一般的贪污趋势,以上指标并不包括与选举有关的个案。
- # 包括承自往年而现已完结的个案。
- Ω 二〇〇八年的数字因计及1宗上诉得直个案而作出修正。
- Δ 因为在 2009-10 管制人员报告定稿后收到进一步资料,因此二〇〇八年的数字须作出修正。

####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项

- 2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执行处将会:
- 提供执法方面的持续培训,以配合调查人员在各个专业领域上的需要,并就容易出现贪污的范畴,举办专业知识工作坊;
- 检讨人力资源发展和调配的政策和策略,从而提升资源运用的成效及效率;
- 为提升已使用近十年的部门信息系统的效能进行可行性研究;以及
- 按照纪律人员薪俸及服务条件常务委员会的建议,重组财务调查组,进一步增强内部的专业人力资源,就追查资产及资金、洗钱活动、限制及充公犯罪得益等复杂贪污案件的调查工作提供专业意见,并以专家身分出庭作证。

## 纲领(3):倡廉教育

2010-11	2009-10	2009-10	2008-09	
(预算)	(修订)	(原来预算)	(实际)	
66.9	64.5	67.7	65.1	财政拨款(百万元)
(+3.7%)	(-4.7%)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减少1.2%)

## 宗旨

22 宗旨是令公众对贪污问题有更深入的了解及鼓励各特定服务对象采取积极行动。

#### 简介

- 23 小区关系处(社关处)透过推行倡廉教育活动以达到纲领的目标,活动包括以下 5 个次纲领:
- 向工商机构提供防贪教育服务,并推广商业道德,确保营商环境公平公正及增强香港作为国际商业中心的竞争力;
- 向公务员及公共机构职员提供防贪培训;
- 为年青一代培育正面价值观;
- 向非牟利机构的干事与管理人员提供防贪意见;以及
- 教育选举候选人及选民,确保选举廉洁。
- **24** 在二〇〇九年,社关处接触 1 430 间工商机构,推广防贪服务及商业和专业道德。年内,社关处透过举办 776 次防贪培训研讨会,接触银行、金融、保险、旅游、地产代理、建造及物业管理等不同行业的 10 066 名管理人员及 26 531 名前线员工。
- 25 为了推广企业管治及商业道德,社关处于二〇〇九年九月举办「诚本管理 营商有道」中小企大行动会议,并向与会者介绍由防贪处编制的中小企「管治及内部监控」实务指南,共有 53 个本地商会及行业团体约 200 名中小企营运者参加。二〇〇九年五月,廉署推行一项宣传活动,透过传媒、商会及各廉署网站,传扬反贪信息。
- 26 社关处于二〇〇七年底联同保险业监理处、自律监管机构及专业团体,以保险从业员诚信为主题,展开一项为期两年的保险业道德推广计划。社关处亦于二〇〇九年一月举办研讨会,共有 200 名保险业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上同时推出「取之有道」人寿保险中介人诚信锦囊及核实保险索偿防贪锦囊,供人寿保险业人士参考。社关处又为保险业持续专业发展课程编订新的讲座内容,并于二〇〇九年十月举办研讨会,约有 200 名保险业经纪及管理人员参加。
- 27 为了向专业人员推广道德操守,社关处获得多个专业团体,包括香港董事学会、香港会计师公会、澳洲会计师公会香港分会、香港证券业协会、香港工程师学会、香港建筑师学会及香港测量师学会的支持,将防贪及专业道德内容纳入其持续专业发展课程内。社关处亦已更新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网上学习课程内与诚信相关的内容;而地产代理业、保险业、香港工程师学会及香港建筑师学会均已将有关专业操守的内容加入其资格检定考试内。
- 28 在二〇〇九年,社关处为 23 347 名来自不同政府决策局/部门的各级公务员提供防贪培训。该处继续与公务员事务局合力推行「持廉守正 诚信领导计划」,透过诚信事务主任向各政府决策局/部门推广诚信文化。社关处于二〇〇九年为诚信事务主任举办两个专题工作坊,内容包括行为不当和纪律处分等特别议题及关注事项;又在「诚信事务主任网络」内联网专题网站内设立网上讨论区,加强有关道德议题的意见分享。
- 29 二〇〇九年十月,廉署联同民政署、房协、香港会计师公会及香港物业管理公司协会,展开一项全港性防贪宣传教育活动,以提高楼宇财务管理的诚信和质素。该项活动的内容,包括推出一套楼宇财务管理实务指南、为法团制作全新的培训短片,以及在全港 18 区为楼宇管理组织举行研讨会及工作坊。鉴于由政府、房协及市区重建局(市建局)推出的「楼宇更新大行动」计划涉及大量公帑,廉署为此加强向业主及相关人士宣扬廉洁楼宇管理和维修的重要性。社关处于二〇〇九年内为房协及市建局的注册顾问与承建商安排了 4 次简介会,又为合乎资格的法团举办了 14 次工作坊,提醒它们常见的贪污漏洞并提供防贪建议。该处于年内继续透过探访 125 个法团及为其成员举办了 121 次讲座,并透过各种活动共向 60 544 人推广廉洁有效的楼宇管理信息。
- 30 社关处采取目标为本策略,向处于不同成长阶段的青年人宣传诚信的信息。为配合新高中课程内「其它学习经历」的要求,该处于二〇〇九年十月推行「新高中廉洁大使」计划,招募 135 间中学约 1 100 名学生成为「廉洁大使」,借着他们向同侪宣扬正面价值观。在教育局课程发展委员会的支持下,廉洁信息已纳入初中及小学课程内。社关处又于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举行德育研讨会,为 400 多名教育及青年工作者提供交流经验的平台。
- 31 社关处透过普及的网上平台,加强宣传廉洁信息的工作,包括在「YouTube」设立「廉署频道」,上载廉洁信息的短片,以及使用「Facebook」作为交流与讨论道德议题的平台。
  - 32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已接触的工商机构	至少1000	1 333	1 430	1 400
已接触的政府部门/公共机构	至少 60	121	128	120
已探访的中学	至少 400	408	418	400
已接触的专上学院	11	11	11	11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b>2010</b> (预算)
已使用廉署防贪服务的工商机构	410	421	420
已接受防贪及商业道德培训的工商界管理人员	10 458	10 066	10 000
已接受防贪及商业道德培训的工商界前线工作人员	29 969	26 531	27 000
已接受防贪培训的公务员/公共机构职员	26 725	29 734	25 000
已接受防贪及道德培训的中学生/大专生	83 709	81 252	80 000
已接触的选举候选人/代理人	319	105	不适用¶
曾出席介绍《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讲座的 候选人/代理人	455	1.4	不话用¶
已接受防贪及道德培训的中学生/大专生 已接触的选举候选人/代理人	83 709	81 252	80 000

¶ 难以预测,因要视乎二〇一〇年参与选举和补选的候选人数目(如须举行)。

####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3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社关处将会:

- 透过成立联合工作小组,与广东及澳门的反贪机构建立更密切的工作关系,以加强对中小企,尤其是在珠江三角洲营运的企业的倡廉教育;
- 联络认可及检测/认证服务提供者,商议制订各项策略与措施以提高其员工在执行职务,特别在进行跨境服务时的诚信操守;
- 透过地区研讨会及工作坊,推广一套简便易用的实务指南,介绍法团的主要行政职能;
- 展开全港性的中学及专上学生廉洁大使计划,培育年轻一代的廉洁、道德及诚信领导文化,并成立「廉洁大使」组织,促进廉洁大使之间的联系和交流;
- 藉举办少年记者计划,及伙同其它机构透过不同活动向中学生宣扬廉洁信息,并同时配合新高中课程内「其它学习经历」的要求;
- 编制新高中通识教材,以辅助教授与学习新高中通识课程中有关「法治」及「生活质素」的主题;
- 展开青年领袖计划,透过工作坊、训练营及个案研习,促进本地大学生与内地及海外大学生之间的交流;以及
- 等办肃贪倡廉广告短片制作比赛,供粤、港、澳三地学生参加,藉此将正面价值传递至珠江三角洲。

#### 纲领(4):争取支持

(实际)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款(百万元) 67.2 69.9	财政拨款(百万元)	66.6	69.1
		(-4.7%)	(+3.8%)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减少1.1%)

#### 宗旨

**34** 宗旨是令公众全面认识贪污的祸害,争取公众对廉署工作的信任与支持,以及鼓励他们举报贪污。

#### 简介

- 35 社关处透过以下方式达到这个纲领的目标:
- 举办地区活动与研讨会,维持市民对廉署工作的认识;
- 透过大众传媒宣传廉署各项活动,增强公众对反贪工作的了解;以及
- 鼓励市民举报贪污。
- 36 社关处继续推动市民参与倡廉活动,以巩固诚信文化。二〇〇九年,该处与全港 18 区区议会和519 个地区团体,合办 244 项多元化的倡廉活动;又透过举办研讨会、工作坊、巡回展览和其它活动,接触超过 400 000 名来自 1 601 个地区组织的市民。此外,该处在二〇〇九年举办了 29 次「会晤市民茶叙」,搜集市民对廉署工作的意见。
- **37** 为提高廉署的透明度及纪念成立 35 周年,廉署于二〇〇九年二月举行了三天开放日,让约 4 500 名市民在廉署人员的带领下,参观首度开放予公众的廉政公署大楼内各项设施。是项活动获得本地媒体和多

家内地传播机构的广泛及正面报导。社关处又协助 1 家以香港为基地的卫星电视台摄制 1 套纪录片,介绍廉署历史及 35 年来的工作,并已于本港及内地播放。

- 38 社关处在电视、电台和公共交通工具上播放宣传短片,以鼓励市民举报贪污。该处亦与电视台合作摄制 1 套共 5 集的电视剧集,于二〇〇九年九月和十月播出,藉以教育市民贪污的祸害及争取他们对廉署工作的支持。该套剧集深受欢迎,每集平均吸引 137 万名观众收看,平均收视率达 88.3%。
- 39 社关处继续透过网站加深市民对廉署工作的认识,以及向特定对象灌输廉洁信息。该处定期将崭新内容上载到这些网站,包括为青年人而设的「另有 TEEN 地」网站、为儿童及家长而设的「活力小TEEN 地」网站、为教育工作者而设的「德育资源网」及网上多媒体平台「廉政频道」,以增强浏览者对反贪信息的兴趣。
  - 40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b>2010</b> (计划)
在 2 个工作天内响应对倡廉教育服 务或防贪资料的要求(%)	100	100	100	100
广告宣传	1	1	1	1
廉署电视剧集	每 2 年 制作 1 辑	0	1	0

#### 指标

廉署进行周年民意调查,以监察公众对贪污情况的评价、对廉署的信任程度以及对廉署工作的意见。二〇〇七至〇九年的主要调查结果如下:

	2007 (实际)	2008 (实际)	<b>2009</b> (实际)
认为廉署值得支持的被访者(%)	98.5	99.4	97.9
认为贪污十分普遍/颇为普遍的被访者(%)	28.8	28.6	30.9
被访者本身及其亲友在过去 12 个月未曾遇到贪污			
情况(%)α	96.3	97.0	94.7
声称他们对廉署的信心来年不会下降的			
被访者(%)	95.8	98.3	91.4
愿意举报贪污的被访者(%)	72.5	81.3	75.3
表示他们向廉署举报贪污时会透露身分的			
被访者(%)	71.2	73.8	67.8

α 社关处修订二〇〇九年廉署民意调查的问卷,剔除有关「认为贪污情况来年会恶化」的题目。此项被删除的指标,由另一项反映被访者遇到实际贪污情况的指标代替。 以下数字亦可反映公众对廉署工作的支持程度: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b>2010</b> (预算)
与廉署联合举办地区活动的组织	529	519	500
接获贪污举报(与选举有关的举报除外)	3 377	3 450	不适用β
具名贪污举报所占的百分率	74	69	不适用β

β 无法预算,因要视乎接获的贪污举报的数目和性质。

##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1** 二〇〇九年廉署民意调查显示,市民对廉署的支持和信心维持坚定。社关处将继续于二〇一〇年进行周年民意调查,探讨市民对贪污所持的态度及对廉署工作的评价。调查结果将有助廉署拟定切合市民需要的教育和宣传策略。

42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 社关处将会:

- 透过全面的宣传计划,向相关国际评级机构阐明香港在商界推行道德与诚信建设工作的努力及所取得的成果;
- 推出 1 项宣传计划,包括制作新 1 辑的电视宣传短片及举办相关宣传活动,提高市民对贪污威胁的警觉性;
- 继续透过安排市民参观廉政公署大楼及与区议会的合作计划,争取市民对反贪工作的支持;以及

继续与地区领袖合作举办倡廉活动,加强市民认识防贪工作的重要性。

财 政 拨 款 分 析					
	2008-09 (实际) (百万元)	2009-10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09-10 (修订) (百万元)	<b>2010-11</b>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防止贪污	55.6	55.5	55.5	55.6	
(2) 执法工作	562.2	615.0	600.9	622.6	
(3) 倡廉教育	65.1	67.7	64.5	66.9	
(4) 争取支持	67.2	69.9	66.6	69.1	
	750.1	808.1	787.5 (-2.5%)	814.2 (+3.4%)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增加0.8%)

##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 纲领(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 万元(0.2%),主要由于填补空缺和员工薪酬递增。部分增加的开支,因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令全年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 纲领(2)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70 万元(3.6%),主要由于填补空缺和员工薪酬递增。部分增加的开支,因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令全年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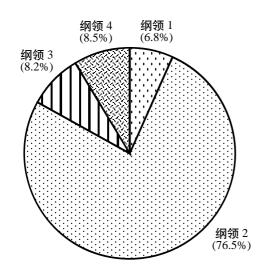
#### 纲领(3)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40 万元(3.7%),主要由于填补空缺和员工薪酬递增。部分增加的开支,因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令全年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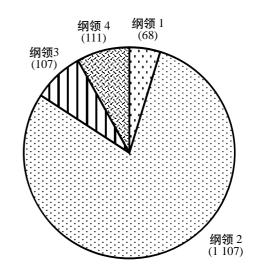
## 纲领(4)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50 万元(3.8%),主要由于填补空缺和员工薪酬递增。部分增加的开支,因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令全年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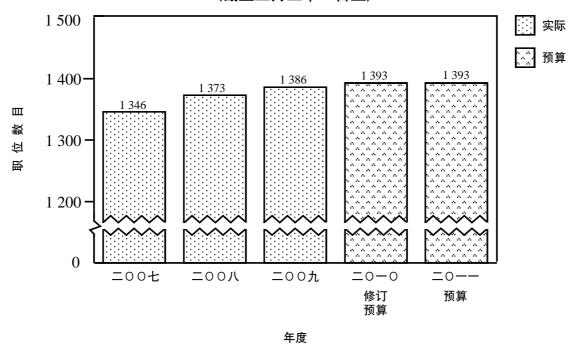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



#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2010-11 预算	2009-10 修订预算	2009-10 核准预算	2008-09 实际开支		分目 (编号)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795,604	769,011	790,518	733,436	运作开支	000
17,000	17,000	17,000	16,274	酬金及特别服务	103
630	630	630	361	证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 开支	203
813,234	786,641	808,148	750,071	经常开支总额	
813,234	786,641	808,148	750,071	经营帐目总额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940	897	_	_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 拨款)	661
940	897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940	897			非经营帐目总额	
814,174	787,538	808,148	750,071	开支总额	

####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廉政公署(廉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814,174,000 元,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6,636,000 元,而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64,103,000 元。

#### 经营帐目

#### 经常开支

-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795,604,000 元,用以支付廉署的薪金、津贴及其它运作开支。
- **3**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廉署的人手编制有 1 393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编制会维持不变。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12,572,000 元。
- **4** 为了让经甄选为可享退休金的政府人员,以可享退休金条件继续在廉署服务,廉署在廉政主任职系中设有 5 个可享退休金人员职级的编外职位,暂时填补其它各不同职级的同一数目职位。
  - 5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08-09 (实际) (\$'000)	2009-10 (原来预算) (\$'000)	2009-10 (修订预算) (\$'000)	2010-11 (预算) ( <b>\$</b>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575,599	623,440	593,381	623,805
- 津贴	20,957	21,200	22,679	22,483
- 工作相关津贴	7,875	7,900	7,700	7,600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4,255	15,200	14,400	15,200
部门开支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2,460	2,460	2,483	2,403
- 一般部门开支	93,188	103,252	111,000	107,047
其它费用				
- 调查费用	2,560	4,000	4,000	4,000
- 宣传工作	16,485	13,000	13,310	13,000
-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补助金	57	66	58	66
_	733,436	790,518	769,011	795,604
<del>-</del>				

- 6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项下的拨款 17,000,000 元,用以支付机密性质的酬金及服务开支。
- 7 在分目 203 证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开支项下的拨款 630,000 元,用以支付协助调查人士的膳食和杂费,以及来自外地证人的一切开支。

#### 非经营帐目

#### 机器、 设备及工程

**8**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940,000 元,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3,000 元(4.8%),主要是由于对小型设备的需求有所增加。